“ ”

“

”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（公章）

单位负责人：乔 佳 平

律师：王 萌

李 童

2023 年 12 月 15 日